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月27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20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曹宁宁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委员签字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